

证券代码：870374

证券简称：金名股份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金名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1月11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11月1日以电话通知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林宜生先生 董事长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金名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经营需要，拟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1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

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4-02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授信（流动资金贷款）》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经营需要，公司全资子公司金名正元（北京）科技有限公司拟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月坛支行申请授信（流动资金贷款）不超过人民币伍佰万元（¥5,000,000.00元），授信用途为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林宜生为此笔贷款提供连带担保责任。

贷款其他具体事宜以相关合同约定为准，并授权子公司经营层全权办理该笔贷款业务所涉及相关事宜。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第一百零五条规定，挂牌公司与关联方进行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可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因此本议案关联董事林宜生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 2024 年 11 月 26 日上午 10:00 时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1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4-03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金名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金名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1月11日